

# 中国人民大学公寓学生自我管理委员会简介

中国人民大学公寓学生自我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自管会”）是由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处）指导的校级学生组织，是中国人民大学学生公寓管理委员会的成员单位。

## 一、自管会的宗旨

立足学生公寓和社区，服务广大住宿学生，促进住宿学生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和自我服务能力的提升，为创建平安文明和谐的学生公寓而不懈努力。

## 二、自管会的工作任务

参与学生公寓的管理和服务工作；收集、整理并向有关部门反映住宿学生的意见和建议，维护住宿学生的正当权益；监督学生公寓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；开展丰富多彩的公寓文化活动，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，建设特色公寓和社区文化。

## 三、自管会的发展历史

人大自管会的前身是各学生公寓的自管会，于2004年开始建设。自2006年开始，各公寓自管会在维护公寓秩序和环境、繁荣公寓文化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。2010年11月，学校批准，以各公寓自管会为基础组建校级学生组织——中国人民大学公寓学生自我管理委员会。

## 四、自管会职能部门简介

### （一）秘书处

★秘书处：负责人力资源管理、会务管理，建设各学生组织“生活部长之家”。

## （二）综合协调中心

★办公室：负责办公室日常管理、财务管理、档案管理、物资采购与制作等。

★公关部：负责公关赞助工作，与校内外相关团体开展交流合作，建设“自管会会友之家”。

## （三）形象推广中心

★网络部：运营“寓见 RUC”微信平台、住宿生活网，负责视频和图片制作。

★宣传部：负责自管会文字编辑、摄影等日常一线新闻宣传工作。

## （四）社区服务中心

★社区权益部：收集住宿事务相关意见和建议，联络相关部门开展权益维护工作，开展住宿安全、文明主题活动。

★社区活动部：组织公寓文化节（宿舍美化大赛等）、宿舍形象设计展示大赛、寓智汇沙龙等公寓文化活动。

★社区培训部：开展新生宿舍长培训等公寓安全文明知识推广工作，负责建设与全校宿舍长队伍的协调沟通机制。

★拾光小屋运营部：负责拾光小屋等公寓学习活动空间的日常运营工作，依托小屋开发相关活动项目。